

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
113 學年度中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鹿港龍山寺之美x地方創生鹿港囡仔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中心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8 月 19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0093767 號函。

貳、目的

- 一、發展符合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素養導向之課程，並透過規劃辦理教師研習活動推廣教師運用。
- 二、協助現職藝術教師瞭解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與教學評量等相關措施，協助教師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精神融入各項教學活動之內涵。
- 三、規劃辦理北一、北二、中、南、東五區各分區研習活動，俾使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並蒐集各分區藝術教學資源，提供教師在地化藝術教學素材。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教育部高中課程歷史學科中心－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教育部高中課程音樂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肆、參加對象

- 一、中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高中職美術、歷史科（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技術型高中/高職美術科），請各校薦派 1 名美術、歷史教師參加，並准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其餘地區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
- 二、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以「中區」高中職學校美術教師優先核定錄取，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縣市高中職教師參與。

三、各區域包含縣市學校分區表及預計辦理日期（持續更新）：

各區域 (含縣市分區)	北一區 (基隆市/臺北市/ 新北市/金門縣/ 連江縣)	北二區 (桃園市/新竹縣市/ 苗栗縣)	中區 (臺中市/彰化縣/ 南投縣/雲林縣)	南區 (嘉義縣市/臺南市/ 高雄市/屏東縣/ 澎湖縣)	東區 (宜蘭縣/花蓮縣/ 臺東縣)
研習 辦理 學校	臺北市立松山高中 臺北市立南港高中 (113/12/03)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 (113/09/24)	國立斗六高中 (113/10/08)	國立屏北高中 (113/12/14)	國立臺東女中 (113/08/10)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14/04/08)	國立竹南高中 (待定)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 高中(114/03/25)	高雄市立仁武高中 (114/04/29)	國立羅東高工 (114/06/10)

伍、研習內容

- 一、研習日期：114 年 03 月 25 日(二) 09:20-16:00。
- 二、研習地點：國立鹿港高級中學、鹿港龍山寺。
- 三、接駁時間/地點：08:20，彰化火車站。
- 四、報到時間/地點：08:50-09:10，國立鹿港高級中學藝文中心。
- 五、研習課程表：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負責人員	地點
08:50-09:10	報到	美術學科中心	國立鹿港高中 藝文中心
09:10-09:20	開幕式	臺北市立大同高中/ 柯明樹校長 國立鹿港高中/ 林玉芬校長	
09:20-10:20	鹿港囡仔行動分享-講座 地方創生計畫、今秋藝術節 今秋誌、鹿港未來中心	鹿港囡仔負責人/ 張敬業先生	
10:30-11:40	走訪老街屋與 南街殷賑的多重宇宙	國立斗六高中/ 林子賀老師	
11:40-12:40	午餐與交流	美術學科中心	
12:40-13:00	車程-移動至鹿港大街	美術學科中心	鹿港大街→ 鹿港龍山寺
13:00-14:30	鹿港街區與國定古蹟鹿港龍山寺 沿途導覽：市區改正街屋立面、 傳統工藝店家。	國立鹿港高中/ 李宗學老師	
14:30-16:00	龍山寺速寫時光	國立斗六高中/ 林子賀老師	鹿港龍山寺
16:00-	賦歸	美術學科中心	

六、研習走讀內容：

(一)鹿港中山路：

鹿港不見天街演變，市區改正街屋賞析。

(二)傳統工藝店家（街道博物館）：

鄭興珍餅舖-糕餅模具，蘭馨齋-書法袈裟觀音彩工筆畫，神像、神桌、神轎店家。

(三)鹿港龍山寺：

國定古蹟，建築美學木雕、石雕、交趾泥塑。

七、本次研習相關之議題融入及對應課綱學習內容之參考：

項 目	對 應 內 容
學習內容	美 E-V-1 形式原理。 美 E-V-2 繪畫性。 美 E-V-4 社群藝術*。 美 A-V-1 美感價值*。 美 A-V-2 傳統藝術。 美 A-V-3 臺灣美術。 美 P-V-1 文化資產。 美 P-V-3 文化創意、生活美學*。 美 P-V-4 藝術與社會、藝術行動*。
議題融入	生涯規劃教育、戶外教育。

「*」標記者，表示每科目超過 2 學分時建議增加之內容。

陸、報名方式

一、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 報名。

(一) 上排選單點選【研習搜尋】，開課單位點選【學科中心】，進入後點選【美術】，即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

(二) 上排選單點選【研習搜尋】，右邊選單進入【研習進階搜尋】，於【研習名稱/代碼】後，輸入研習代碼：【4946214】，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

二、研習報名截止日：114 年 03 月 18 日(二)，請務必提早報名。

三、報名人數：30 人為限，因場地容納人數有限，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

四、研習時數：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簽到簽退流程，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柒、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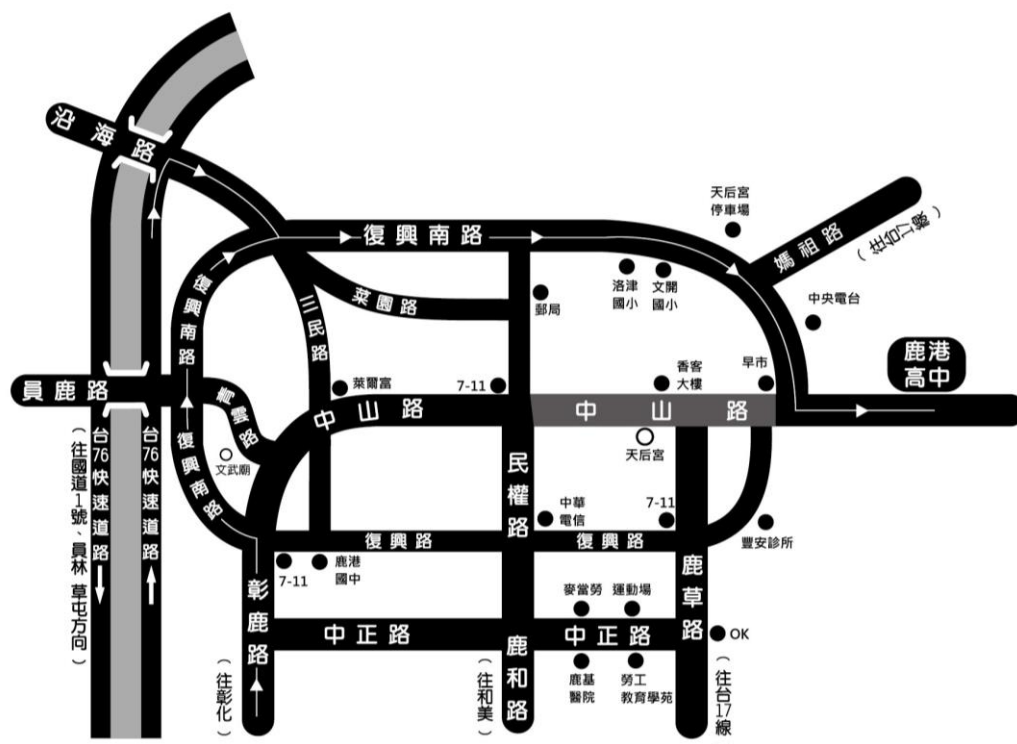
- 一、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因研習報名人數有限，敬請提早報名，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
- 二、已報名研習之教師，請務必準時參加。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
- 三、研習供中午用膳，請教師自備茶杯、環保筷，不提供紙杯。
- 四、參加研習教師當日接駁車將於**彰化火車站**、**08:20** 接駁發車；返程將於**鹿港龍山寺**、**16:00** 發車前往**國立鹿港高中**、**彰化火車站**；自行開車師長，停車請依校方警衛室指示停車，惟車位數量有限，仍依當日現場情況為主。
- 五、請與會教師自行攜帶美術用具，如：鉛筆、橡皮擦、水性顏料、畫筆、簡易畫板或可支撐畫紙的替代品、沾水筆與沾水用墨（可自由選配）。
- 六、美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基鐘課務排代費及交通費、研究教師之交通費，由美術學科中心支應。
- 七、更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網站；

網址：<https://ghresource.mt.ntnu.edu.tw/nss/p/FineArts>

- 八、承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且不另行通知。



捌、地理位置



- 玖、研習聯絡人：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王小姐，電話(02)2501-9802。